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110000100001326N

备案登记表编号: 02128441

进出口企业代码:

经营者中文名称	中国乡镇企业有限	公司	
经营者英文名称	CHINA NATIONAL TOWNSHIP ENTERPRISES Co.,Ltd		
组织机构代码		经营者类型 (由备案登记机关填	写) 国有企业
住 所	北京市朝阳区农展南路5号京朝大厦八层		
经营场所(中文)	北京市朝阳区农展南路5号京朝大厦八层		
经营场所 (英文)	8/F JING CHAO BUILDING NO.5 NONG ZHAN NAN LU CHAO YANG DISTRICT BEIJING		
联系电话	010-85143666	联系传真	010-85143666
邮政编码	100125	电子邮箱	hongyin_48@163.com
工商登记注册日期	2008-1-21	工商登记注册号	

依法办理工商登记的企业还须填写以下内容

企业法定代表人姓名	肖宏 有效证件号 110105195905091150	
注册资金	叁亿陆仟叁佰伍拾壹万 零叁佰叁拾贰元 (折美元)	

依法办理工商登记的外国(地区)企业或个体工商户(独资经营者)还须填写以下内容

企业法定代表人/ 个体工商负责人姓名	有效证件号	
企业资产/个人财产		(折美元)

江川火亚、上回豆儿7人义 备注 旧证号00508754 法人变更, 原登记号: 01013207 注册资金变更,原登记号:01718 360

填表前请认真阅读背面的条款,并由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个体工商负责人签字、盖章。



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

编号: 17112310052200000149

备案类别: 自理企业

备案号码: 1100002182

由未入》:口柱正业			田木 フラ・	1100002102	
企业名称	中文	中国乡镇企业有限公司			
正业石林	英文	CHINA NATIONAL TOWNSHIP ENTERPRISES CO., LTD			
住 所	北京市朝阳区农展南路5号京朝大厦八层				
经营场所	北京市朝阳区农展南路5号京朝大厦八层				
企业性质	国有企业		企业类别	外贸企业	
营业执照号	91110000100001326N 农行北京光华路支行	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(组织机构代码)	100001326	
开户银行			银行账号	042701040003025	
法定代表 人/负责人	肖宏		有效证件号		
联系人			联系电话		
传真			电子邮箱		

快件运营企业备案还须填写以下内容

快递业务经 营许可证号 经营范围	
-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报检专用章印模: (使用报检专用章的需提供。另附页) 填表前请认真阅读背面的条款,并由企业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签字、盖章

2017年12月5日

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

海关注册编码:

1105919152

组织机构代码:

100001326

企业名称:

中国乡镇企业有限公司

企业住所:

北京市朝阳区农展南路 5 号京朝大厦八层

企业经营类别:

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

注册登记日期:

1995年5月30日

法定代表人:

肖宏

有效期:

长期

- 1770

注册海关:

北京关区

核发日期:

2017年42月5日

重要提示

报关单位应当在每年6月30日前向海关提交《报关单位注册信息年度报告》,不再另行通知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监制

本对外贸易经营者作如下保证:

- 一、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》及其配套法规、规章。
- 二、遵守与进出口贸易相关的海关、外汇、税务、检验检疫、环保、知识产权等中 华人民共和国其他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。
- 三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关于核、生物、化学、导弹等各类敏感物项和技术出口管制法规以及其他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,不从事任何危害国家安全和社会公共利益的活动。
 - 四、不伪造、变造、涂改、出租、出借、转让、出卖《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》。
- 五、在备案登记表中所填写的信息是完整的、准确的、真实的;所提交的所有材料是完整的、准确的、合法的。

六、《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》上填写的任何事项发生变化之日起,30 日內到原备案登记机关办理《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》的变更手续。

以上如有违反,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。



- **注:** 1、备案登记表中"组织机构代码"一栏,由企业、组织和取得组织机构代码的个体工商户填写。
- 2、依法办理工商登记的外国(地区)企业,在经营活动中,承担有限/无限责任。 依法办理工商登记的个体工商户(独资经营者),在经营活动中,承担无限责任。
- 3、工商登记营业执照中,如经营范围不包括进口商品的分销业务,备案登记机关 应在备注栏中注明"无进口商品分销业务"。